

鹤岗市环卫中心环卫中心2022年冬季-2023年春季清冰雪及设备外包运营服务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黑龙江省新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鹤岗市环卫中心委托，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环卫中心2022年冬季-2023年春季清冰雪及设备外包运营服务（项目编号：[230401]XGGC[CS]20220016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环卫中心2022年冬季-2023年春季清冰雪及设备外包运营服务）

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鹤岗市施展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有限公司

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1,788,822.85 元

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品目号	品目名称	服务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期限	服务标准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单位	总价（元）
1-1	清扫服务	1072980	参照2021年，工农区、向阳区今冬明春计划招标外包清冰雪道路共计68条，总面积558,843.4平方米。其中：工农区40条道路，面积326,026平方米（一区域10条，面积87,475平方米；二区域14条，面积111,337平方米；三区域16条，面积127,232平方米）。其中：向阳区28条道路，面积232,817.4平方米（一区域13条，面积115,150平方米；二区域15条，面积117,667.4平方米）	1.每次清雪服务以甲方通知为准，我公司接到甲方通知后方可开展服务。2.甲方按照清雪时限要求（以鹤岗市城市清冰雪工作方案时限要求为准）对我公司服务进行验收。3.甲方验收时，我公司接受并配合验收。4.我公司没接到甲方清雪服务通知，擅自开展清雪服务，甲方不予认可，视为无效服务，不予验收，不付款，我公司自行承担无通知清雪服务费用。	合同包1（环卫中心2022年冬季-2023年春季清冰雪及设备外包运营服务）：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3月1日	1期：符合现行国家、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合格标准。	1,061,802.85	1.00	项	1,061,802.85
1-2	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	727020	参照2021年，工农区、向阳区今冬明春计划招标外包清冰雪道路共计68条，总面积558,843.4平方米。其中：工农区40条道路，面积326,026平方米（一区域10条，面积87,475平方米；二区域14条，面积111,337平方米；三区域16条，面积127,232平方米）。其中：向阳区28条道路，面积232,817.4平方米（一区域13条，面积115,150平方米；二区域15条，面积117,667.4平方米）	1.每次清雪服务以甲方通知为准，我公司接到甲方通知后方可开展服务。2.甲方按照清雪时限要求（以鹤岗市城市清冰雪工作方案时限要求为准）对我公司服务进行验收。3.甲方验收时，我公司接受并配合验收。4.我公司没接到甲方清雪服务通知，擅自开展清雪服务，甲方不予认可，视为无效服务，不予验收，不付款，我公司自行承担无通知清雪服务费用。	合同包1（环卫中心2022年冬季-2023年春季清冰雪及设备外包运营服务）：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3月1日	1期：符合现行国家、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合格标准。	727,020.00	1.00	项	727,020.00

黑龙江省新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2022年10月24日